

# 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教监管函〔2021〕744号

##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做好“双减”实施效果暨校外培训机构 合规情况问卷调查工作的通知

郑州市、开封市、洛阳市、平顶山市、安阳市、焦作市、许昌市、南阳市、周口市、驻马店市教育局：

教育部为了解“双减”政策实施效果，给宏观层面有针对性改进相关监管措施提供决策参考和数据支撑，抽取包括河南省在内的10个省（市、自治区），启动了“双减”实施效果暨校外培训机构合规情况问卷调查工作，为做好我省问卷调查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抽样方法

（一）样本市、县选取。按照“每个省份抽10个地级市（直辖市到区县）进行问卷调查，城市选取应包含省会城市，并统筹考虑地级市不同经济发展水平及培训机构的占比情况”的要求，我省选取郑州市、开封市、洛阳市、平顶山市、安阳市、焦作市、

许昌市、南阳市、周口市、驻马店市 10 个地市参加问卷调查。每个地级市酌情抽取若干个县（市、区）进行问卷调查，县（市、区）选取应统筹考虑中心城区、远郊城区、城镇和农村地域的比例情况。

（二）样本机构选取。本次对校外培训机构的调查，分学科类和非学科类机构分别进行抽样。每个地级市所抽取的样本机构数量要求如下：（1）学科类培训机构数量原则上不少于 100 家；（2）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数量原则上不低于 20 家。

（三）学生和家長选取。每个地级市的学生抽样总规模应不低于 1 万名，并分别对小学段、初中段学生进行分层抽样。抽样年级为小学 4-5 年级（样本占比约 50%）、初中 1-2 年级（样本占比约 50%）。在对学生进行抽样时，同步投放家長调查问卷，原则上每生选 1 名对应家長作答，每个地级市学生家長抽样总规模不低于 1 万名。

## **二、开放时间、问卷投放和样本作答说明**

本次问卷调查开放时间为 11 月 17 日-11 月 27 日。调查在网络问卷平台上进行作答，由所抽取的机构负责人、学生及家長在线逐一回答相关问项并直接点击上传即可，无需打印纸质问卷和进行线下问卷回收（具体平台链接见附件）。

## **三、有关要求**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从讲政治的高度，充分认识问卷调查工作的重要性，给予高度重视，分管领导要亲自安排，明确专人负

责，具体负责同志要每天关注工作进度，及时对问卷调查工作推进过程中的问题进行协调处理，确保于 11 月 27 日前完成工作任务。对于重视不够，落实不力，未能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工作任务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将视情况将予以通报，并提请纪检监察部门问责。

联系人：王永刚 联系电话：0371-69691048

附件：教育部“双减”实施效果暨校外培训机构合规情况问卷调查抽样方案及问卷链接

2021 年 11 月 17 日

（主动公开）

附 件

## 教育部“双减”实施效果暨校外培训机构 合规情况问卷调查抽样方案及问卷链接

### （一）调查目的

分区域了解“双减”政策实施效果，并多层次调查面向中小学校的校外培训机构合规经营情况及其培训服务质量，为宏观层面有针对性改进相关监管措施提供决策参考和数据支撑。

### （二）调查对象

本次问卷调查对象主要有四类，分别是：（1）面向中小學生举办的校外学科类培训机构（“学科”特指道德与法治、语文、历史、地理、数学、外语、物理、化学、生物等九门学科）；（2）面向中小學生举办的校外非学科类培训机构（“非学科”特指体育或体育与健康，艺术或音乐、美术学科，含信息技术教育、劳动与技术教育在内的综合实践活动等）；（3）参与上述两类机构培训项目的中小學生；（4）参与上述两类培训机构项目的中小學生的家长。

### （三）抽样方法

综合考虑等概率抽样、系统抽样、分层抽样和整群抽样等不同的抽样方法，本调查的抽样主要遵循分阶段的抽样原则，综合

使用随机和非随机的抽样方法。

本次抽样分为三个层次：（1）第一层次为省（市）级抽样，由课题组在东部、中部、西部地区抽取样本省份；（2）第二层次为区（县）级抽样，即抽取样本省的样本区（县）；（3）第三层次根据校外培训机构的类型（经营模式、线上线下、经营类别等）抽样，由各省抽样协调员本着随机和方便的抽样原则抽取样本机构。

#### （四）抽样实施步骤

##### 1. 样本省选取

综合考虑各省市地理区域、经济发展水平、教育事业发展水平，经主管部门统一，本次拟抽取样本省份共 10 个，分别为：（1）东部 4 个，具体为北京、上海、浙江、广东（只限广州和深圳）；（2）中部 3 个，具体为湖南、江西、河南；（3）西部 3 个，具体为内蒙古、四川和云南。

##### 2. 样本县选取

本次抽样以县域为基本单位（直辖市到区一级行政区域为止），由省一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地级市选取抽样工作，再由地级市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县域选取抽样工作。具体要求如下：（1）每个省份抽 10 个地级市（直辖市到区县）进行问卷调查，城市选取应包含省会城市，并统筹考虑地级市不同经济发展水平及培训机构的占比情况；（2）每个地级市可再酌情抽取若干个县（市、区）进行问卷调查，县（市、区）选取应统筹考虑中心城区、远郊城

区、城镇和农村地域的比例情况。

### 3. 机构抽样

本次对校外培训机构的调查，分学科类和非学科类机构分别进行抽样。

机构抽样主要根据机构规模、经营模式和经营内容进行，即分学科类和非学科类的经营类别，兼顾大规模、中等规模和小规模，兼顾线上、线下和混合经营模式。其中，各类别样本机构的占比理论上应与所在省域各类型机构的比重大致保持一致。

每一个地级市（直辖市的区）所抽取的样本机构数量要求如下：（1）学科类培训机构数量原则上不少于 100 家；（2）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数量原则上不低于 20 家。

### 4. 学生和家長选取

每个地级市（直辖市到区县）的学生抽样总规模应不低于 1 万名，并分别对小学段、初中段学生进行分层抽样。建议抽样年级为小学 4-5 年级（样本占比约 50%）、初中 1-2 年级（样本占比约 50%）。在对学生进行抽样时，同步投放家长调查问卷，原则上每生选 1 名对应家长作答，每个地级市（直辖市的区）学生家长抽样总规模不低于 1 万名。

样本量估计为“十、百、千、万、十万、百万”，即：①共抽样调查 10 个省（市）；②北、上、广、深所辖每区（县）样本不低于 100 家；③每个样本省份的学科类样本机构数量不低于 1000 家，非学科类样本机构数量不低于 200 家；④北、上、广、深及

各样本省所辖每区（县）所抽样的中小學生不低于 1 万名；⑤每个样本省份所抽取的學生及家長总数不低于 10 万人；⑥全国 10 个样本省份所抽取的學生及家長样本总数不低于 100 万人。

### （五）问卷投放和样本作答说明

本次调查在网络问卷平台上进行作答，由所抽取的机构负责人、學生及家長在线逐一回答相关问項并直接点击上传即可，无需打印纸质问卷和进行线下问卷回收。

具体链接如下：

学科类中小學校外培训机构链接：

<https://www.wjx.cn/vj/eWc8wYP.aspx>

非学科类中小學校外培训机构链接：

<https://www.wjx.cn/vj/tUt3ZHE.aspx>

學生卷链接：<https://www.wjx.cn/vj/QDna2Y0.aspx>

家長卷链接：<https://www.wjx.cn/vj/ti5ZHVX.aspx>

或通过识别以下二维码进行问卷作答：



学科类：

“双减”实施效果暨校外培训机构  
合规情况问卷调查（非学科类）



非学科类：

“双减”实施效果暨校外培训机构  
合规情况问卷调查（学生卷）



学生卷：

“双减”实施效果暨校外培训机构  
合规情况问卷调查（家长卷）



家长卷：

